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1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0月22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星公路1769号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到会出席董事6名（董事朱逢学、董事赵欣、独立董事金炳荣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次会议，分别委托董事李春第、董事李芳英、独立董事孙大建出席）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芳英女士召集和主持，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2019年10月24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24日